

民政總署大樓

澳門民政總署大樓原是澳門市政廳，建於 1784 年，位於澳門半島新馬路。1783 年，澳門議事會向中國購買了該地段，於 1784 年建成大樓。

大樓由聖約瑟神父設計，最初為兩層建築，地基採用麻石，其他部分用磚石和石灰砌築。1874 年大樓遭到颱風的破壞，1876 年重修，主要變化在建築的正立面。1840 年再次加以維修，保留了葡萄牙國王約翰五世時代的建築風貌。



現在的民政總署位於澳門心臟地帶，即繁華的新馬路上，北面正對議事亭前地。建築立面分為三部分，中軸對稱，中部三開間，兩側各四開間。民政總署底層分別用作門廳、辦公處和展覽空間。門廳內牆貼有南歐風格的裝飾瓷磚，牆壁上方嵌著有歷史事實的石刻，它們來自分散在城市中不同的地方，後來被集中在民政總署內。沿門廳向前拾階而上，天井兩側有樓梯通向二樓，二樓中間，即門廳的上部為會議室，原為議員們開會和澳督上任、卸任或其他重大事件演講之用。

會議室左側民政總署圖書館，現藏書三萬餘冊，均為 1950 年前出版的歐洲語言文獻。沿天井繼續向前行進，再穿過一拱形門洞就到了市政廳後的花園。正對花園入口的牆上有兩個獅頭石刻，為出水口，清泉汨汨而下。花園中還立有兩尊人物胸像，其中一位為葡國著名詩人賈梅士。